

证券代码：300161

证券简称：华中数控

公告编号：2023-032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科资产”）计划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7,947,8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022年11月9日，公司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华科资产自2022年10月18日至2022年11月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986,808股，占公司总股本1.00%。

2022年11月16日，公司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华科资产于2022年11月15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87,000股，减持比例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1%，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

2022年11月22日，公司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华科资产于2022年11月2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8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1%。

2023年2月3日，公司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至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华科资产于2023年2月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16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8234%。本次权益变动后，华科资产持有公司股份9,934,7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6%，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近日，公司收到华科资产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目前，2022年9月26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其持股情况及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等公告如下：

二、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股份来源
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3.3.27	35.74	739,400	0.37%	华科资产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获得武汉华中科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部分）
		2023.3.28	35.22	136,900	0.06%	
		2023.4.3	36.48	539,900	0.27%	
		2023.4.4	36.49	250,000	0.13%	
		2023.4.6	36.19	157,200	0.08%	
合计				1,823,400	0.9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9,934,758	4.99996%	8,121,358	4.0873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9,934,758	4.99996%	8,121,358	4.087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减持均价及占总股本的比例计算均按四舍五入原则列示，如存在误差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华科资产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华科资产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并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时披露了进展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全部实施完毕，本次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后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